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

何九盈 著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

何九盈/著

广东教育出版社

粤新登字 03 号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

何九盈 著

*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肇庆市郊狮岗)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5 印张 347,000 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400 册

ISBN 7—5406—3400—6/H·37

定价 16.00 元

序

“千古多文人而少良史”，章学诚这话颇有几分道理。它说明历史著作很难写，也说明社会对史学家的要求是非常高的。

学术史当然不能与社会史相提并论，但要把学术史写好，并非易事；要把中国语言学史写好，尤非易事。

中国最早的、独具规模的学术史专著是黄宗羲的《明儒学案》。“五四”以后，单科学术史如雨后春笋，应时而生，惟独语言学没有系统的、完整的发展史问世。直到王力先生的《中国语言学史》出版，才算填补了这个空白。王著有导夫先路之功，是这种研究工作的开始，而不是这种研究工作的终结。所以有步后尘之作。我写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史》就属于这种性质的著作。

“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写然后知难。青年时代，我听过王先生讲《中国语言学史》，“知不足”矣；壮年时代，我教过几遍《中国语言学史》，“知困”矣；后来，写了《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知个中之难矣。

“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知难而进也。自反而思。一部语言学史，要范围千古，牢笼百家，曷曷乎其难哉！

FH36/36

第一难通古人之书。以钱大昕之博学多才，犹感叹“史之难读久矣！”而况古代的语言文字学著作，多系专门绝学。啃一部著作比啃一个苦涩的干果还苦涩。义例纷纭，概念混乱。转注假借，如何定义？内转外转，怎么区分？“其间轻重清浊，犹未可晓；加以内言外言急言徐言读若之类，益使人疑。”至于《尔雅》产生于哪代，《韵镜》产生于哪朝，三十六字母何人所作，《中州》与《中原》是什么关系，聚说纷纭，莫衷一是。

第二难通古今之变。荀子说：“善言古者必有节于今”。王充说：“知古不知今，谓之陆沈……知今不知古，谓之盲瞽。”研究学术发展史，宜贯通古今，其理至确，不用多说。所难者在于明变。“变”就是发展规律。不明变，其蔽也有二：一是拔高古人，二是苛求古人。拔高古人的结果，就认为《切韵》音系是洛阳音，是长安音，是活音系；苛求古人的结果，就大骂许慎不通，痛斥“明朝人的胡闹”，乃至中国古根本无语言学可言。王国维的方法是“取外来之观念与固有之材料互相参证”。他主张“不屈旧以从新，亦不屈新以从旧，然后能得古人之实。”我们现在所说的语言学，其理论框架实际上是以“外来之观念”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这当然是一个进步。值得我们警惕的，就是“屈旧从新”、“屈新从旧”这两种偏向。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时势，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学术。章学诚说：“岂可以秦汉之衣冠绘明人之图像耶？”以西洋之衣冠绘中国古人之图像就更是不可的了。

第三难于别裁识断。学术史不是谱牒，也不是流水帐，更不能依样画葫芦。何九盈写的语言学史就应该体现何九盈的别裁识断。详人之所略，异人之所同；取人之所长，补己之所短。这都

是理所当然的。如果硬要用普罗克鲁斯特床来衡量，那就是另一种性质的短长了。但别裁难免入主出奴，囿于成说；识断难免自以为是，轻议古人。所谓“公论久而自定”，往往也只有相对的意义，“公论”之中就不乏传统偏见和常识性的错误。《四库总目提要》是钦定的“公论”，它对历代小学著作的评价，不公之处甚多。至于钱大昕斥责的“空疏措大，辄以褒贬自任，强作聪明，妄生疵病……陈义甚高，居心过刻”，这样的别裁识断更当引以为戒。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完稿于1983年，出版于1985年。七八年来，本学科出现了不少新的研究成果，个人对某些问题也有新的看法。再看原书，取舍不当，见解不精，往往而有。这次增订，采纳了某些新的结论，补充了不少材料。第一章增加了一节《先秦时代的文字研究》。其他章节，大框架未变，具体内容多有补充、修改。限于精力，加之学问没有多少长进，无力另起炉灶，结构新篇。书中某些具体作品的评价，犹未敢视为定论。

本书1985年问世后，曾受到海内外同行及学人的关注与肯定，并发表过评介文字。言多溢美，其实难副。但我十分感谢他们的鼓励与支持。我与他们，素昧平生，盖因学术乃社会之公器，他们原本没想到什么“感谢”的。而且著作一经发表，褒贬随之而来。褒，固然可喜；贬，亦不足忧。“况乎萤光自照，蚁封自高，得其所，聊为怡悦，诂谓与斯世竞短长哉！”王筠这种态度，是否也有几分哲理在其中呢？！

现如今，出书难，出语言学的书尤难。盖此类著作实在是与孔方兄缘分太薄。广东教育出版社的同志却另有不同俗的考虑，他们愿出《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的增订版，并愿意出版我的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在此我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增订完毕后，意犹未尽，就写了上面这些话作为序言。

何九盈 1992年元月

北京西郊中关村

前 言

语言学是人类社会一门很古老的学科。我们中国人自觉地对语言进行研究，起码也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了。我国古代没有语言学 (linguistics) 这个名称，只有所谓“小学”。“小学”的内容与我们现在所说的广义语言学大致上相当。

古人为什么要把语言文字之学称之为“小学”呢？这也有一个历史发展的过程。“小学”原本是指八岁至十四岁的幼童读书的学校。《大戴礼记·保傅》：“及太子少长，知妃色，则入于小学。小者所学之官也。”卢辩注：“古者太子八岁入小学，十五入太学也。”汉崔寔《四民月令》说：“农事未起，命成童以上入太学，学五经；命幼童入小学，学篇章。”“篇章”是指《苍颉篇》之类的识字课本。因《苍颉篇》“断六十字以为一章，凡五十五章^①。”故以“篇章”指代这类字书。

在《汉书·艺文志》中，“小学”这个概念产生了新的意义，已由“学校”引申出“学科”的意思。《艺文志》说：“凡小学十家，三十五篇。”“小学”已成为一“家”之言，其内容全都是蒙童识字课本^②。《尔雅》、《小尔雅》这些书不算在“小学”家之类，其理由就是后来《隋书·经籍志》说的，“《尔雅》诸书，解古今之意”，故附经籍之后。可见，汉代所

说的“小学”实际上只限于文字学，它的具体内容包括解释文字的形体结构（六书，六体）、“通知古今文字”，以及“正读”字音等^③。

在《隋书·经籍志》中，“小学”这个概念又进一步扩大。其内容除字书之外，还包括训诂（如《说文》、《字林》等）^④、音韵等方面的著作，而《尔雅》、《小尔雅》、《方言》、《释名》等仍列入“经义”一类，不入“小学”之林。直到《旧唐书·经籍志》，才把《尔雅》等书列进“小学”一类，从此，“小学”的基本内容才确立下来。只不过在宋代，又有人把“小学”称之为“文字之学”。如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卷一 说：

文字之学凡有三：其一体制，谓点画有衡纵曲直之殊；其二训诂，谓称谓有古今雅俗之异；其三音韵，谓呼吸有清浊高下之不同。论体制之书，《说文》之类是也；论训诂之书，《尔雅》、《方言》之类是也；论音韵之书，沈约《四声谱》及西域反切之学是也。三者虽各一家，其实皆小学之类。

晁公武把“小学”称之为“文字之学”，这说明古代的“小学”家并不把语言看做是自己研究的对象，即使在事实上研究的是语言问题，他们也是从文字的角度来看待这种研究的。晁公武所说的三个方面的内容，就是指的字形（体制）、字义（训诂）、字音（音韵），即通常所说的文字学、训诂学、音韵学。

由于古人认为“小学”就是“文字之学”，而且总是把“小学类”放在“经部”之中，因此，后人就产生了两种不正确的看法：

一、19世纪以前，中国还没有语言学；

二、“小学”是“经学”的附庸。古代的语言学不能算是一门独立的学科。

第一种看法是受西方的影响产生的，第二种看法是古已有之。这两种看法都有一定的道理，但并不全对。

关于中国古代有无语言学，这里有个标准问题。我们不应拿现代语言学的标准去衡量古代语言学，更不应该拿西方语言学的标准来硬套。我们应该从事实本身出发。我们的古人在东汉末年就已经能用二分法分析汉语的音节，从魏晋以后，就能很好地对汉语的声、韵、调进行分析，并在此基础上，产生了反映汉语实际语音系统的韵书（如六朝韵书以及《中原音韵》等），宋元时代又产生了声韵调相配合的等韵图，明清时代还产生了历史语音学，有的人已明确认识到：“今音不同唐音”，“唐音不同古音”，“音韵之不同必论其世。约而言之，唐虞夏商周秦汉初为一时，汉武帝后洎汉末为一时，魏晋宋齐梁陈隋为一时^⑤。”汉语音韵学的发展，从总的趋势来说，是和汉语语音的实际发展情况相符合的。在词汇研究方面，公元一世纪就产生了《方言》，二世纪末又产生了《释名》，这些著作基本上是以当时的口头词汇作为研究对象的。可见，我们的古人无论是对汉语语音的研究，还是对汉语词汇的研究，都有相当一部分内容是属于语言学性质的。就是在今天，我们仍然把这种性质的研究划在语言学的范围之内。

古代语言学是否算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呢？回答这个问题时，我们应当确立这样一些原则：当我们衡量一门学科是否具有独立的资格时，首先要看它有无独特的研究对象，其次要看它有无独特的研究方法，其次要看它有无独特的科学体系，其次要看它有

无独特的研究成果。用这些原则来衡量一下，我们可以说，从汉代开始，语言学已经算是一门独立的学科了。《方言》、《说文》、《释名》这三大名著的产生，就是语言学独立成为一门学科的标志。我们说扬雄、许慎、刘熙是语言学家，大概多数人是会赞同的吧。汉以后，各个历史时期都有人从事语言学的研究工作，也可以说得上是“江山代有才人出”。像李登、张揖、沈约、颜之推、陆法言、陆德明、颜师古、徐铉、徐锴、吴棫、韩道昭、周德清、陈第、方以智、顾炎武、江永、戴震、段玉裁、王念孙、王引之、江有诰、陈澧、俞越、孙诒让等人，都是重要的语言学家。他们在汉语、汉字研究方面，积累了不少宝贵的经验，创造了一套完整的研究方法，形成了优良的传统。当然，他们在观点上、方法上，也有不少缺点和错误，在本书的有关章节中将会具体论述。另外，我们也应看到，古代的语言文字学和经学的关系的确非常密切，但古代哲学与经学的关系不是更为密切吗？就是史学、文学与经学的关系在先秦时代也不是那么分明的。《诗经》是道道地地的“经”，但它是不折不扣的文学作品，《书经》是道道地地的“经”，但又是折不扣的历史著作。如果我们还跟古人一样，只在“经学”这个概念中兜圈子，不唯看不到语言学的独立存在，就连文史哲的独立存在也成问题了。就语言学的三个部门而言，也不可一概而论。训诂学与经学的关系最为密切，文字学次之，音韵学的研究成果可以用于“经学”，但音韵学的产生和发展跟经学并没有多大的关系，如《切韵》系韵书和《中原音韵》系韵书的存在，难道不是独立的吗，能说这些著作都是经学的附庸吗！

有的人之所以不承认中国古代有语言学，不承认语言学的独

立存在，一方面是受了“洋教条”或“土教条”的束缚；另一方面，也是更主要的方面，是对中国古代语言学没有作深入的研究。所以，我们要加强对语言学史的研究工作，要造就一批既懂得辩证法、唯物主义，又能贯通古今的语言学史工作者，要写出多种不同风格、不同流派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史》来。围绕着这个任务，我们有下面一些工作要做：

用先进的理论作指导，对中国古代一些语言学名著重新进行整理；

要把古代语言学著作的系统、流派清理出来，从理论上建立起历史的联系，弄清中国语言学史的一些基本规律；

要开展断代语言学史的研究，如“明代语言学史”、“清代语言学史”这样的题目，还从来没有人做过，做好这些题目，有利于对整个中国古代语言学史进行深透的研究；

对古代语言学著作中的一些常见的名词术语要进行一番彻底的研究，基本名词术语搞不清，我们就难以对古人的学术成果作出准确的评价；

要写好古代语言学家的评传。

我的意思并不是说要等这些工作全都做好了之后，才能动手去写一部《中国语言学史》。而是认为：这些工作是究中国语言学史的人应当做的。有一定数量的人来从事这种研究工作，中国语言学史的研究水平才会有一个很大的提高。

有人问：研究中国语言学史究竟有什么意义呢？在这里，我谈点不成熟的意见：

世界上每一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文化传统，每一个民族在发展过程中都应尊重自己的文化传统，继承并发扬自己优秀的文化传

统。语言学史是整个文化史的一个部分，不仅研究汉语的人应了解汉语研究的历史，就是研究哲学史、文学艺术史的人，也应该对汉语研究的历史有一个起码的了解。

传统语言学和现代语言学虽然观点、方法都很不一样，但历史的经验还是非常值得我们注意的，至少也应该把它放在跟介绍外来经验一样的位置上来对待。拿汉语史的研究来说，在很多方面就要利用古代语言学的成果，如果撇开这些成果，我们对汉语史的研究就会碰到很大的困难。

研究语言学史还要解决一个分期的问题。本师王力先生在《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中将整个中国语言学史划分为两个大阶段：第一阶段是从汉代到清代末年；第二阶段是从1899年到1949年。台湾省有位语言学家认为第二阶段（西学东渐的时期）的上限应提到明末。我个人认为这个意见不可取。明末到清代，某些西洋传教士和外交家，虽然也写了一些研究汉语的著作，中国的某些语言学家也接受了一些西方语言学的影响，但这并非主流，不应作为分期的根据。王力先生以《马氏文通》（1898年）作为两大阶段的分水岭是很正确的。因为《马氏文通》是一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著作，它的出现，意味着古代语言学的终结，标志着现代语言学的开端。不过，我认为：古代语言学史和现代语言学史应该分开来写，各自独立成篇。本书名为《中国古代语言学史》，就整个中国语言学史（古代的，现代的）而言，它只写了第一个大阶段的内容。在这一阶段中，我又分为六个时期，即：

先秦时期（？——公元前3世纪）；

两汉时期（公元前2世纪——公元3世纪初）；

魏晋南北朝时期（公元3世纪——公元6世纪）；

隋唐宋时期（公元6世纪末——公元13世纪）；

元明时期（公元13世纪中叶——公元17世纪初）；

清代（公元17世纪中叶——公元19世纪）。

古人在汉语研究中所造成的阶段性的特点，是我们进行分期的主要依据。

先秦时代以研究事物名称为特色；两汉以研究文字、词汇为特色；魏晋南北朝是汉语语音研究的开始阶段，是词义研究进一步发展的阶段；隋唐宋是汉语语音研究趋向稳固、统一的阶段，在文字学、语义学方面没有取得什么象样的成就；元明时代的语音研究以面向实际为主要特色；清代以研究古音古义为根本特色，这是古代语言学进行大总结的时期。

阶段的划分只能以反映某一时期的本质特征为原则，不可能照顾到各个方面，如拿等韵学的发展来说，应该是宋元算一个阶段，明清算一个阶段。而从全盘考虑，清代语言学不同于以往各代，特点很突出，应自成一段。我以为不必用绝对的观点来看待分期的问题，期与期之间不可能是一刀两断的，中间有过渡，有联系，不一致，这都是很自然的事，只要大致上合理，就不必斤斤计较了。

一本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究竟应当怎么个写法才好呢？这个问题我也仔细琢磨过。首先，我以为跟哲学史、文学史的写法应有所不同，如在语言学史中就无须用很大的篇幅去讲作者的世界观，去分析作品的思想性，也不必费很多的笔墨去谈社会背景，但语言学又跟文学、哲学、佛学、经学等有密切的联系，把这些联系恰如其分地揭示出来，对研究古代文化史也不无裨益。其次，怎

么写跟为谁而写是分不开的，本书是为大学生和具有同等水平的语文工作者而写的，这些同志一般都学过“音韵学”。“汉语史”这样一些课，所以我要力避重复，凡是在这些课程中已经解决得很透的问题，本书就少谈或不谈，如《广韵》是古代语言学史中第一流的名著，本书只有几句话就交代过去了，就是基于以上的考虑。第三，我以为不论怎么个写法，似乎都应当把各个时期的语言文字学原著放在中心地位来评说，离开了原著，还有什么“史”可言呢？对广大读者来说，把原著放在一定的历史背景下来分析评论，这是很有意义的一件事情，因为这样得到的“史”的知识，是具体的而不是空洞的，是联贯的而不是孤立的，何况有的原著一般读者已经很难看到了，不作必要的介绍就会“不知所云”。第四，作为一本“史”来说，应该综合当前研究的最高水平，应该是一个时代的智慧的结晶，不可能每一条材料都由著者发掘出来，也不可能每一个正确的论点都是著者的独创，著者有责任吸收各家之长。“天下无粹白之狐，而有粹白之裘，取之众白也”。遗憾的是我有“取众白”的愿望，却缺乏精辨“黑”“白”的能力。且何者为“黑”，何者为“白”，也容许个人持不同的看法，至于这些看法是否正确，诚不敢自以为是。我之所以要把这部不成熟的书稿交给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一是应教学之急需，另外也是希望得到广大读者和专家们的指正。

本书的出版，得到河南人民出版社的支持。李学敏同志利用业余时间为我誊清了部分原稿。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何九盈

1983年5月于北京西郊蔚秀园

注：

①《汉书·艺文志》。

②这些蒙童识字课本是：《史籀》十五篇，《八体六技》一篇，《苍颉》一篇，《凡将》一篇，《急就》一篇，《元尚》一篇，《训纂》一篇，《苍颉传》一篇，另有《别字》十三篇，合计三十五篇。其中《别字》一书，钱大昭认为就是扬雄《方言》（见述言27页）。不可信。

③六书：指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六体：指古文、奇字、篆书、隶书、缪篆、虫书。见《汉书·艺文志》。

④《汉书·艺文志》的小学十家也包括几种训诂书，如扬雄《苍颉训纂》、杜林《苍颉训纂》、杜林《苍颉故》。全是《苍颉》一书的训诂，注释经典史籍的训诂书不包括在内。

⑤段玉裁《六书音韵表》一，见《说文解字注》816页，上海古籍出版社。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先秦的语言研究	(1)
概况	(1)
第一节 先秦诸子的语言理论	(4)
第二节 先秦时代的名物释义	(16)
第三节 先秦时代的文字研究	(34)
第二章 两汉语言学	(41)
概况	(41)
第四节 汉代方言学	(43)
第五节 汉代文字学	(58)
第六节 汉代词源学	(72)
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语言学	(86)
概 况	(86)
第七节 反切与四声	(90)
第八节 韵书的产生	(105)
第九节 辞书的发展	(110)
第四章 隋唐宋语言学	(119)
概况	(119)
第十节 《切韵》系韵书	(120)
第十一节 字母之学	(138)